

检 验 报 告

报 告 编 号： 元疾控检 2025（生活饮用水）第 127-B 号（共 1 页）

样 品 名 称： 末梢水

样 品 编 号： 2025SZ127

受 检 单 位： 五家镇五家村饮水安全工程

赤峰市元宝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说 明

- 1、 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2、 本检验报告未加盖赤峰市元宝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验专用章无效。
- 3、 对于委托单位的委托送检样品，本检验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4、 本检验报告无主检、复核、检验单位签发人签字无效。
- 5、 对本检验报告发生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中心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地址：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西城区银河街西段

邮编：024076

电话：0476-5850193

赤峰市元宝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元疾控检 2025（生活饮用水）第 127-B 号

第 1 页 共 1 页

样 品 名 称	末梢水	样 品 编 号	2025SZ127
检 验 类 别	监测	生 产 单 位	内蒙古长泰水务有限公司
受 检 单 位	五家镇五家村饮水安全工程	生 产 日 期	2025.08.18
受检单位地址	五家镇五家村	样 品 数 量	LJ: 500mL×2
采 样 单 位	赤峰市元宝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包 装 情 况	LJ: 瓶装
采 样 地 点	村委会	样 品 状 态	液体、无色、透明
采 样 人	宋玉兰、赵姝娜	收 样 日 期	2025.08.18
采 样 日 期	2025.08.18	检 验 日 期	2025.08.18~2025.08.31

采样依据标准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2 部分：水样的采集与保存》GB/T5750.2-2023

检验依据标准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5750.10-2023

检 验 项 目 二氯乙酸、三氯乙酸、三氯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三溴甲烷、三卤甲烷

检 验 项 目	检 验 结 果	限值（集中式供水）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22)
二氯乙酸 (mg/L)	<0.0037	0.05
三氯乙酸 (mg/L)	<0.0044	0.1
三氯甲烷 (mg/L)	0.0028	0.06
二氯一溴甲烷 (mg/L)	0.0046	0.06
一氯二溴甲烷 (mg/L)	0.0059	0.1
三溴甲烷 (mg/L)	0.0023	0.1
三卤甲烷	0.21	1

— 以下为空白 —



主 检：高梦兰 复核者：侯春阳

检验单位签发人：[Signature]